证券代码:688208 证券简称:道通科技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88,752,696.38	23.06	1,634,811,362.45	5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028,711.97	-30.64	342,287,802.64	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864,763.10	-19.19	299,260,411.27	5.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83,389,110.05	-117.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30.64	0.76	4.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31.51	0.75	2.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8	减少2.71个百分点	13.08	减少2.1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40,976,681.40	89.56	363,054,936.21	92.0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94	增加8.40个百分点	22.21	增加4.6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016,776,212.54	3,175,006,281.46		2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728,032,012.34	2,533,000,988.67		7.70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4,033.26	-51,832.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86,550.25	19,862,992.8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21,534.2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38,015.21	28,955,407.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27.95	692,816.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139.99	96,578.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933,295.37	8,350,106.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163,948.87	43,027,391.3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52.29	主要系前三季度ADAS产品和软件云服务产品实现高速增长,第三代综合诊断产品和 TPMS产品实现快速增长,详见说明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30.64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产品研发投入、国际运输费用大幅增长,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产生股份支付费用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同时,去年同期因疫情影响导致销售收入存在季度性波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30.64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产品研发投入、国际运输费用大幅增长,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产生股份支付费用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同时,去年同期因疫情影响导致销售收入存在季度性波动;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31.51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产品研发投入、国际运输费用大幅增长,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产生股份支付费用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同时,去年同期因疫情影响导致销售收入存在季度性波动;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117.67	主要系销售收款随销售规模增长而上升;同时,为满足业务规模扩大需求,原材料采购备货持续扩大,采购付款大幅增加,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同比下降。
研发投入合计_本报告期	89.56	主要系公司在新能源产品、ADAS系统、云服务和智能维修信息等新产品和新技术上加大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_年初至报告期末	92.06	主要系公司在新能源产品、ADAS系统、云服务和智能维修信息等新产品和新技术上加大研发投入。

说明1: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1,906.6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2.63%。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如下:

分地区	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上年同期营业收入	变动比例(%)
北美市场	808,755,055.98	492,776,355.37	64.12
欧洲市场	221,339,214.17	134,877,098.53	64.10
中国境内	200,434,652.84	145,295,645.69	37.95
其他地区	388,537,196.34	287,822,084.09	34.99
合计	1,619,066,119.33	1,060,771,183.69	52.63

北美市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64.12%,主要系前三季度软件云服务产品和ADAS产品实现高速增长,汽车综合诊断产品、TPMS产品实现快速增长;第三代 Ultra 系列智能诊断产品市场认可度持续提升,实现快速增长。
欧洲市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64.10%,主要系前三季度汽车综合诊断产品实现高速增长,第三代Ultra系列智能诊断产品销售增长迅速。
中国境内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7.95%,主要系前三季度TPMS产品实现高速增长,汽车综合诊断产品实现快速增长;
其他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4.99%,主要系前三季度汽车综合诊断产品实现快速增长。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红京	境内自然人	173,091,606	38.46	169,745,000	173,091,606	无	0
李宏	境内自然人	21,095,000	4.69	0	21,095,000	无	0
深圳南山鸿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00,595	3.58	0	16,100,595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72,540	2.53	0	11,372,540	无	0
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90,000	2.18	0	9,790,000	无	0
达孜熔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平潭熔岩新战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70,000	1.77	0	7,970,000	无	0
平阳钛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96,058	1.69	0	7,596,058	无	0
深圳市道合通泰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50,000	1.63	7,350,000	7,350,000	无	0
铭基国际投资公司－MATTHEWS ASIA FUNDS(US)	境外法人	6,972,742	1.55	0	6,972,742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47,578	1.23	0	5,547,578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李宏	21,0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95,000
深圳南山鸿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00,595	人民币普通股	16,100,59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72,540	人民币普通股	11,372,540
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90,000
达孜熔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平潭熔岩新战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70,000
平阳钛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596,058	人民币普通股	7,596,058
铭基国际投资公司－MATTHEWS ASIA FUNDS(US)	6,972,742	人民币普通股	6,972,74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547,578	人民币普通股	5,547,578
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812,750	人民币普通股	4,812,750
深圳市达晨创恒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705,250	人民币普通股	4,705,2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丰均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电广传媒(股票代码000917.SZ)。五星钛信、平阳钛和、温州钛星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高毅辉(为五星钛信实际控制人之一)。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7,168,522.34	1,350,739,897.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67,914.19	124,652,743.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66,542.68	6,487,989.97
应收账款	394,254,891.73	318,735,696.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8,755,636.37	24,917,531.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2,726,857.35	64,971,940.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4,243,360.76	442,985,585.0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7,427,406.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116,198.57	271,428,786.38
流动资产合计	2,546,199,923.99	2,632,347,576.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184,105.86	28,184,105.86
投资性房地产	695,982,542.71	
固定资产	308,958,769.82	229,289,084.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704,605.42	
无形资产	42,612,472.87	44,530,918.23
开发支出	29,842,799.09	8,321,801.9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652,259.32	28,947,85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643,192.78	132,581,801.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995,540.68	70,803,133.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0,576,288.55	542,658,704.55
资产总计	4,016,776,212.54	3,175,006,281.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6,141,373.9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5,000,000.00	
应付账款	321,066,402.19	258,092,698.56
预收款项	934,225.53	1,205,930.72
合同负债	213,148,013.85	167,458,702.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9,626,909.90	100,833,248.73
应交税费	41,376,644.84	13,051,178.98
其他应付款	65,950,825.12	36,470,726.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25,778.71	
其他流动负债	1,135,770.43	69,427.18
流动负债合计	1,210,505,944.56	577,181,913.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347,919.4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779,750.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613,239.08	11,253,053.63
递延收益	4,258,831.43	4,952,945.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586,435.09	42,269,461.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238,255.64	64,823,379.63
负债合计	1,288,744,200.20	642,005,292.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4,680,953.38	1,172,690,378.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250,450.41	-15,003,096.3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0,070,357.58	110,070,357.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32,531,151.79	815,243,34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28,032,012.34	2,533,000,988.6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28,032,012.34	2,533,000,988.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16,776,212.54	3,175,006,281.46

公司负责人:李红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文彬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9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634,811,362.45	1,073,458,932.31
其中:营业收入	1,634,811,362.45	1,073,458,932.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13,380,403.76	791,354,024.22
其中:营业成本	699,986,542.21	385,817,325.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093,590.92	11,337,422.98
销售费用	163,081,441.44	128,398,547.49
管理费用	169,223,360.33	84,693,686.16
研发费用	339,430,140.66	178,999,293.65
财务费用	29,565,328.20	2,107,748.50
其中:利息费用	10,228,912.84	2,005,285.71
利息收入	18,212,196.57	11,521,272.81
加:其他收益	71,850,396.14	44,469,234.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15,634.25	-677,789.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38,692.19	19,108,417.5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84,762.90	-2,128,117.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63,539.33	-1,486,215.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769.33	63,694.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8,198,763.99	341,454,132.34
加:营业外收入	500,537.38	302,564.26
减:营业外支出	94,871.84	285,946.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8,604,429.53	341,470,750.29
减:所得税费用	-23,683,373.11	22,369,702.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287,802.64	319,101,047.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287,802.64	319,101,047.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287,802.64	319,101,047.7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52,645.98	-4,299,123.1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52,645.98	-4,299,123.1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52,645.98	-4,299,123.1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52,645.98	-4,299,123.1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8,040,448.62	314,801,924.6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8,040,448.62	314,801,924.6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7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李红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文彬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9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0,542,609.54	1,120,222,740.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0,778,217.41	78,972,827.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98,332.49	39,179,575.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5,819,159.44	1,238,375,143.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7,455,546.39	311,440,908.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3,866,670.42	238,200,768.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956,851.41	82,011,496.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929,201.27	134,788,49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9,208,269.49	766,441,66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89,110.05	471,933,474.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9,697,310.18	9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123,656.51	8,556,643.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589,913.92	15,179.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2,177.00	15,344,609.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2,323,057.61	948,916,433.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622,391.45	118,123,688.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42,963,116.00	1,3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0,521.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7,066,029.23	1,488,123,688.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7,028.38	-539,207,25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0,206,56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262,000.00	4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1,114.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603,114.52	1,178,206,5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4,179,678.16	180,274,947.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10,428.53	37,790,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690,106.69	218,065,747.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913,007.83	960,140,812.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74,486.70	-1,915,567.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806,439.46	890,951,464.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4,532,133.59	323,598,749.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338,573.05	1,214,550,213.50

公司负责人:李红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文彬
(三)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50,739,897.86	1,350,739,897.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652,743.37	124,652,743.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87,989.97	6,487,989.97	
应收账款	318,735,696.07	318,735,696.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917,531.70	24,917,531.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4,971,940.02	64,774,821.72	-197,118.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2,985,585.04	442,985,585.0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7,427,406.50	27,427,406.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1,428,786.38	271,428,786.38	
流动资产合计	2,632,347,576.91	2,632,150,458.61	-197,118.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184,105.86	28,184,105.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9,289,084.12	229,289,084.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356,971.19	23,356,971.19
无形资产	44,530,918.23	44,530,918.23	
开发支出	8,321,801.97	8,321,801.9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947,859.52	28,947,85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581,801.41	132,581,801.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803,133.44	70,803,133.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2,658,704.55	566,015,675.74	23,356,971.19
资产总计	3,175,006,281.46	3,198,166,134.35	23,159,852.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8,092,698.56	258,092,698.56	
预收款项	1,205,930.72	1,205,930.72	
合同负债	167,458,702.18	167,458,702.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0,833,248.73	100,833,248.73	
应交税费	13,051,178.98	13,051,178.98	
其他应付款	36,470,726.81	36,470,726.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63,961.42	12,363,961.42
其他流动负债	69,427.18	69,427.18	
流动负债合计	577,181,913.16	589,545,874.58	12,363,961.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347,919.46	6,347,919.4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795,891.47	10,795,891.4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253,053.63	11,253,053.63	
递延收益	4,952,945.18	4,952,945.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269,461.36	42,269,461.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823,379.63	75,619,271.10	10,795,891.47
负债合计	642,005,292.79	665,165,145.68	23,159,852.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72,690,378.33	1,172,690,378.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003,096.39	-15,003,096.3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0,070,357.58	110,070,357.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5,243,349.15	815,243,34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33,000,988.67	2,533,000,988.6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33,000,988.67	2,533,000,988.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75,006,281.46	3,198,166,134.35	23,159,852.8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对于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进行必要调整。新租赁准则实施对公司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5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8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8日以邮件、电话或其他通讯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红京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2、《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3、《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5、《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6、《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7、《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9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8日以邮件、电话或其他通讯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仁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 号—— 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124名激励对象归属94.6625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3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道通合创借款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开展和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6、《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作出如下审核意见:
㈠ 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㈡ 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㈢ 截至本审核意见出具之日,未发现参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0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 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8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明确意见。
2、2020年8月18日至2020年8月27日,公司在内部网站公布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0年8月28日,公司披露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说明》(公告编号:2020-040)。
3、2020年9月2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9月3日披露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及《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42)。
4、2020年9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1年3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6、2021年10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1、调整事由
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5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2,500万元。2021年4月13日公司披露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4月1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4月19日。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前,以及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后至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2、调整结果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如下:
派息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根据以上公式,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27元/股-0.5元/股=26.5元/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授予价格的调整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26.5元/股。
五、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1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 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8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明确意见。
2、2020年8月18日至2020年8月27日,公司在内部网站公布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0年8月28日,公司披露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说明》(公告编号:2020-040)。
3、2020年9月2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9月3日披露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及《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42)。
4、2020年9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1年3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6、2021年10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1、作废原因
(1)因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
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8名激励对象离职,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由137人调整为129人,作废处理限制性股票41万股。
(2)因公司当期业绩考核结果为B+,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50%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608号):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77,775,103.90元,较2019年增长31.94%,2020年度公司实现毛利1,014,571,458.20元,较2019年增长36.06%,符合业绩考核B+归属条件,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50%,其当期不得归属的119.5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
(3)因激励对象2020年个人绩效考核未达到规定标准,导致当期拟归属限制性股票全部或部分不得归属
5名激励对象2020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B,其当期拟归属的2.75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80名激励对象2020年绩效考核结果为B+,可归属当期拟归属限制性股票的70%,其当期不得归属的22.0875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
2、作废数量
以上三种情形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85.3375万股,并由公司作废。
三、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 号—— 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以下简称"《业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事项审议和表决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作废处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业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2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94.6625万股
●归属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1,245万股限制性股票,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45,000万股的2.77%。其中,首次授予997万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布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22%,首次授予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80.08%;预留248万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布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55%,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19.92%。
(3)授予价格(调整后):26.5元/股,即满足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26.5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4)激励人数:首次授予137人。
(5)具体的归属安排如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如下表:

归属安排	归属期限	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第四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6)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7)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计划在 2020-2023年的 4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财务业绩指标进行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对应年度的归属条件。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和归属比例要求如下:

归属安排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A	业绩考核目标B+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100%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50%
第一个归属期	2020	营业收入较2019年增长50%或毛利较2019年增长50%	营业收入较2019年增长30%或毛利较2019年增长30%
第二个归属期	2021	营业收入较2019年增长125%或毛利较2019年增长125%	营业收入较2019年增长69%或毛利较2019年增长69%
第三个归属期	2022	营业收入较2019年增长238%或毛利较2019年增长238%	营业收入较2019年增长120%或毛利较2019年增长120%
第四个归属期	2023	营业收入较2019年增长406%或毛利较2019年增长406%	营业收入较2019年增长186%或毛利较2019年增长186%

注:上述指标均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所载公司合并报表数据为准。
(8)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 A、B+、B、C、D 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考核评级	A	B+	B/C/D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70%	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业绩的考核结果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如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个人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公司/公司股票因经济形势、市场行情等因素发生变化,继续执行激励计划难以达到激励目的的,经公司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可决定对本激励计划的尚未归属的某一批次/多个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或终止本激励计划。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8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明确意见。
(2)2020年8月18日至2020年8月27日,公司在内部网站公布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0年8月28日,公司披露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说明》(公告编号:2020-040)。
(3)2020年9月2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9月3日披露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及《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42)。
(4)2020年9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1年3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6)2021年10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情况如下: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调整后)	授予数量	授予人数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2020年9月14日	26.5元/股	997万股	137人	248万股

(三)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各期限制性股票归属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尚未归属。
二、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说明
(一)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1 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94.6625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24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1、根据归属时间安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
根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第一个归属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2020年9月14日,因此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第一个归属期为2021年9月15日至2022年9月14日。
2、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归属条件	达成情况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三)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illegible]

(三)对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处理,详见《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124名激励对象归属94.6625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124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4.6625万股,归属期限为2021年9月15日至2022年9月14日。本次归属安排和审议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在归属期内实施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授予日:2020 年9 月14日。
(二)归属数量:94.6625 万股。
(三)归属人数:124 人。
(四)授予价格:26.5 元/股(公司2020 年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因此授予价格由27 元/股调整为26.5 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 股普通股票。
(六)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银辉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5	1.3125	8.75%
罗永良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	0.8750	8.75%
詹金勇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	0.8750	8.75%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技术骨干和业务骨干(126人)			921	91.6	9.95%
合计			956	94.6625	9.90%

四、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监事会核查后认为:除8名激励对象离职和5名激励对象绩效不合格丧失激励对象资格,不符合归属条件外,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124名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124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94.6625万股,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归属将根据政策规定的归属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本激励计划无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
六、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3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3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3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号)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1,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875.0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9,924.94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2月10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2月10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9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在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结合经营发展规划,把握车行业变革的机遇,同时也为了支撑研发成果快速落地,公司拟将"道通科技西安西北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万元)
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西安道通科技有限公司	34,265.44	34,265.44
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	深圳市道通合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21,344.20	21,344.20
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西安道通科技有限公司	9,390.98	9,390.98
合计	-	65,000.62	65,000.62

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43)。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3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使用3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资金管理行为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利益并使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3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4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基于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建设需要,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号)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1,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875.0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9,924.94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2月10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2月10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9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在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结合经营发展规划,把握车行业变革的机遇,同时也为了支撑研发成果快速落地,公司拟将"道通科技西安西北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万元)
道通科技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西安道通科技有限公司	34,265.44	34,265.44
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	深圳市道通合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21,344.20	21,344.20
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西安道通科技有限公司	9,390.98	9,390.98
合计	-	65,000.62	65,000.62

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43)。
三、本次提供借款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提供借款情况
为保障"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的快速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实施主体暨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道通合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通合创")提供不超过21,344.20万元的募集资金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借款期限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上述借款参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公司支付利息。
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建设安排及资金需求,一次或分次逐步向道通合创提供借款,借款的进度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需求推进,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可提前还款或到期续借。借款的募集资金将专项用于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上述提供借款事项相关手续办理及后续管理工作。
(二)借款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道通合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长源社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B2栋101		
法定代表人	文杰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9月16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销售;计算机编程;计算机软件的设计;计算机网络工程及计算机的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电车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合计	10,000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54,980,914.35	119,683,123.27
净资产	275,828,995.88	43,093,540.83
营业收入	368,222,292.16	131,739,398.70
净利润	254,010,235.38	85,751,377.98

注:2020年财务数据经会计师在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审计,2021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提供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道通合创提供借款,是基于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道通合创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本次借款财务风险可控。
五、本次提供借款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 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对募集资金使用实施有效监管。本次以向子公司道通合创进行借款的方式投入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道通合创已按规定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保证募集资金监管的有效实施。
六、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道通科技新能源产品研发项目"实施主体暨公司全资子公司道通合创提供不超过21,344.20万元的募集资金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借款期限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上述借款参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公司支付利息。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建设安排及资金需求,一次或分次逐步向道通合创提供借款,借款的进度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需求推进,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可提前还款或到期续借。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向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系公司为建设募投项目而实施,有利于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降低项目融资成本,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本次借款完成后,道通合创的资金实力和经营能力将得到进一步的提高,有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道通合创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本次借款财务风险可控。
道通合创已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按规定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保证募集资金监管的有效实施。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道通合创借款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开展和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事项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具体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要求。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5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方文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方文彬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法律、财务、管理等专业知识和所需的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方文彬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方文彬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5-8159-3644
电子邮箱:ir@auteltech.net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学苑大道1001号智园B1栋8层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附:方文彬先生简历
方文彬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出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财务管理学士学位。2006年7月至2007年5月任苏州明基电通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07年5月至2010年5月任日立环球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预算经理,2010年5月-2019年8月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代表处CFO、集团财经委员会办公室秘书、GTS投资总监,2020年7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文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方文彬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